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中建环能”）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向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华大”）、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装备公司”）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建财务”）签订金融服务协议、办理授信额度申请等事项。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关联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、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日前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建财务正式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，协议内容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，协议约定公司及子公司在中建财务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 8 亿元；所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（其中中建环能、江苏华大、装备公司所获授信额度分别为人民币 10 亿元、3 亿元、3 亿元）；结算服务、其他金融服务收费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，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/年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上述协议约定的存款、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交易金额。公司将根据需

要办理具体业务，最终交易金额以公司与中建财务实际发生的业务金额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1 日